# 场地短期租赁协议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证件类型及编号：

合同签订地：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双方就租赁场地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位于  
的场地，面积 平方米，用于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天。

**第三条 租赁费用**   
临时场地占用费共计人民币 元，协议签订之日起\_\_\_天内，乙方以(□现金／□支票／□汇款/□其他 )的方式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如发生其它费用，按甲方收费标准另行缴纳。   
甲方按收取的实际金额为乙方开具正式发票。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1．协议签订之日起\_\_\_天内，乙方以(□现金／□支票／□汇票/□其他 \_\_\_\_\_\_)的方式向甲方一次性缴纳履约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元  
甲方按收取的实际金额为乙方开具收据或凭证。   
2．履约保证金为乙方履行本协议的保证金，作为乙方按时缴纳租赁费、水电费及其它相关费用的保证。   
3．双方协议终止后，乙方如无拖欠租赁费用、无遗留任何问题，凭履约保证金收据，甲方于一个月内向乙方无息全额退还保证金。若乙方违约，违约金从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赔付。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管理好场地内的物业资产，督促乙方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不影响乙方的经营秩序的情况下，甲方有权对租赁场地内的  
完好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乙方有权依法按照其领取的营业执照上规定的经营范围从事经营活动，并严格遵守国家的相关管理制度以及工商、税务、公安、消防、城管、卫生、防疫和环保等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本协议规定之用途使用租赁场地。   
3．乙方应依照本协议的规定按时足额缴付临时场地占用费和其它相关费用。   
4．乙方应正确使用租赁物及相关附属设施，并保证其完好性。乙方不得在其经营场所内进行违法活动，乙方由于违反本款责任而给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乙方因违反本款责任而被追究行政、刑事责任的，由乙方承担所有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   
5．甲方进行的正常房屋检查和维修，在其及时通知乙方的情况下，乙方应当给予协助。   
6．乙方不得在所租赁物业内从事高噪音、高污染等有碍园区客户及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经营行为。

**第六条 争议解决**    
因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争议；通过友好方式不能解决争议的，本协议任何一方有权就争议问题向签约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其他**   
1．本协议一式六份，均为正本，甲、乙双方各三份。   
2．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